

附件 2:

DB21/T 1237—2020《行业用水定额》 辽宁省地方标准第 1 号修改单

本修改单经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X 年 X 月 XX 日批准，自 202X 年 X 月 X 日起实施。

一、标准内容

1.本标准表 5 A014 蔬菜、食用菌及园艺作物种植用水定额：薯芋类蔬菜，分区 I₂，50%水文年：渠道防渗定额由 111m³/亩更改为 108m³/亩、管道输水定额由 97m³/亩更改为 94m³/亩、喷灌定额由 97m³/亩更改为 94m³/亩、微灌定额由 91m³/亩更改为 89m³/亩；75%水文年：渠道防渗定额由 156m³/亩更改为 152m³/亩、管道输水定额由 137m³/亩更改为 133m³/亩、喷灌定额由 137m³/亩更改为 133m³/亩、微灌定额由 129m³/亩更改为 126m³/亩。

2.本标准表 38 C151 酒的制造用水定额：酒精，通用值：谷类定额由 25m³/kL 细化为无水乙醇、普通级食用酒精及工业酒精定额 16m³/kL，优级食用酒精 18m³/kL，特级食用酒精及中性酒精 20m³/kL；薯类定额由 25m³/kL 更改为无水乙醇、普通级食用酒精及工业酒精定额 17.6m³/kL，优级食用酒精 19.8m³/kL，特级食用酒精及中性酒精 22.0m³/kL；糖蜜定额由 30m³/kL 更改为无水乙醇、普通级食用酒精及工业酒精定额 19.2m³/kL，优级食用酒精 21.6m³/kL，特级食用酒精及中性酒精 24.0m³/kL。

3.本标准表 38 C151 酒的制造用水定额：白酒，原酒的领跑值由 30m³/kL 更改为 26.0m³/kL，先进值由 40m³/kL 更改为 26.0m³/kL，通用值由 50m³/kL 更改为 43.0m³/kL，在备注中增加“采用大曲酱香工艺生产原酒产品时，用水定额系数为 1.2”；成品酒的通用值由 6.5m³/kL 更改为 6.0m³/kL。

4.本标准表 38 C151 酒的制造用水定额：啤酒，领跑值由 $3.0\text{m}^3/\text{kL}$ 更改为 $2.4\text{m}^3/\text{kL}$ 。

5.本标准表 70 C265 合成材料制造用水定额：乙烯，先进值由 $10\text{m}^3/\text{t}$ 更改为 $7.5\text{m}^3/\text{t}$ ，通用值由 $12\text{m}^3/\text{t}$ 更改为 $10\text{m}^3/\text{t}$ 。

6.本标准表 79 C301 水泥、石灰和石膏制造用水定额：水泥，熟料烧成的领跑值由 $0.2\text{m}^3/\text{t}$ 更改为 $0.165\text{m}^3/\text{t}$ 。

7.本标准表 154 H621 正餐服务用水定额：正餐服务，备注中建筑面积更改为营业面积，大型的先进值由 $9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更改为 $7.7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，通用值由 $16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更改为 $19.9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；中小型的先进值由 $7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更改为 $6.8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，通用值由 $12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更改为 $18.1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。

8.本标准表 155 H622 快餐服务用水定额：快餐服务，备注中补充按营业面积计算，先进值由 $5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更改为 $13.5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，通用值由 $11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更改为 $22.5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。

9.本标准表 157 N784 绿化管理用水定额：绿化管理的先进值由 $2.5\text{L}/(\text{m}^2\cdot\text{d})$ 更改为 $1.5\text{L}/(\text{m}^2\cdot\text{d})$ ，通用值由 $5.4\text{L}/(\text{m}^2\cdot\text{d})$ 更改为 $3.6\text{L}/(\text{m}^2\cdot\text{d})$ 。

10.本标准表 160 O805 洗浴和保健养生服务用水定额：大众洗浴场所和综合型洗浴场所统一为洗浴场所，建筑面积 $\leq 2000\text{m}^2$ 时先进值定额为 $4.0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、通用值定额为 $7.5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，建筑面积 $2000\sim 5000\text{m}^2$ 时先进值定额为 $3.0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、通用值定额为 $5.5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，建筑面积 $> 5000\text{m}^2$ 时先进值定额为 $2.5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、通用值为 $4.5\text{m}^3/(\text{m}^2\cdot\text{a})$ ，备注中补充按建筑面积计算。

11.本标准表 166 Q841 医院用水定额：医院，三级的先进值由 $496\text{L}/(\text{床}\cdot\text{d})$ 更改为 $440\text{L}/(\text{床}\cdot\text{d})$ ；二级的先进值由 $360\text{L}/(\text{床}\cdot\text{d})$ 更改为 $340\text{L}/(\text{床}\cdot\text{d})$ 。

(床·d)，通用值由 622L/(床·d) 更改为 560L/(床·d)，备注中补充不包括洗衣、制药、试验用水量 and 家属区、宿舍、幼儿园、招待所等外供水。

12. 本标准表 175 R901 歌舞厅娱乐活动用水定额：酒吧，单位由 L/(人·次) 更改为 $m^3/(m^2 \cdot a)$ ，先进值由 10L/(人·次) 更改为 $2.6m^3/(m^2 \cdot a)$ ，通用值由 15L/(人·次) 更改为 $9.7m^3/(m^2 \cdot a)$ 。

13. 本标准表 173 R892 体育场地设施管理用水定额：游泳馆，室内的通用值由 $0.1m^3/(m^2 \cdot d)$ 更改为 $0.08m^3/(m^2 \cdot d)$ ；室外的先进值由 $0.1m^3/(m^2 \cdot d)$ 更改为 $0.08m^3/(m^2 \cdot d)$ ，通用值由 $0.15m^3/(m^2 \cdot d)$ 更改为 $0.1m^3/(m^2 \cdot d)$ ；运动员淋浴先进值由 30L/(人·次) 更改为 25L/(人·次)。

14. 本标准表 163 P832 初等教育用水定额：小学校，先进值由 $7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更改为 $8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，通用值由 $9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更改为 $11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。

15. 表 164 P833 中等教育用水定额：中学校，先进值由 $8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更改为 $10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，通用值由 $12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更改为 $14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。

16. 表 165 P834 高等教育用水定额，大专院校，先进值由 $29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更改为 $33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，通用值由 $39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更改为 $50m^3/(\text{标准人数} \cdot a)$ 。

二、标准实施要求

无